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1号

#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版纳药业”)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签发的秋水仙碱片《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证书编号:2024B05575),批准该药品说明书中增加儿童家族性地中海热适应症及用法用量等。具体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秋水仙碱片

原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53021369

剂型:片剂

规格:0.5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上市许可持有人: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申请事项: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氟马西尼注射液等品种说明书增加儿童用药信息的公告(2024年第66号)》及附件《品种名单及药品说明书修订建议》,申请秋水仙碱片(0.5mg)药品说明书增加儿童家族性地中海热适应症及用法用量等。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此次申请事项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修订说明书有关内容,说明书照所附执行。持有人应自获批之日起6个月内实施变更。在获得批件后,将儿童适应症纳入产品安全性监测范围,按照上市产品的安全性监测要求,及时上报风险信息,按时提交监测报告。做好医疗机构和临床医生的处方指导。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本品用秋水仙碱是从百合科嘉兰种子中提取的一种卓酚酮类生物碱。目前在国内秋水仙碱片仅批准用于治疗痛风性关节炎的急性发作,预防复发性痛风性关节炎的急性发作。在欧州、美国、日本等国家,秋水仙碱片也批准用于治疗家族性地中海热。

家族性地中海热(Familial Mediterranean Fever,FMF)是一种与地中海热基因MEFV(MEditerranean FeVer)基因突变有关的常染色体隐性遗传性自身炎症性疾病。FMF患者症状主要表现为反复发作的自限性发热和多种浆膜炎,包括腹膜炎、胸膜炎、心包炎及关节炎等。FMF是2018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公布的《第一批罕见病目录》收录疾病。FMF多在儿童发病,秋水仙碱是治疗家族性地中海热的首选药物。

版纳药业是国内首家根据国家药监局相关规定,申请秋水仙碱片增加儿童家族性地中海热适应症获批的企业。该补充申请的成功获批,将填补国内儿童家族性地中海热适应症的市场空白。经查询国家药监局数据,国内目前有15项秋水仙碱片批文。根据“米内网-中国城市公立、县级公立、城市社区、乡镇卫生-秋水仙碱片-销售金额”,2023年秋水仙碱片销售额为4,597万元,公司秋水仙碱片在国内市场份额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于2024年9月向国家药监局提交该补充申请,于近日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因该补充申请为按照国家药监局相关公告增加适应症,无需开展药学及临床研究。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立足自身研发特色,围绕慢病管理需求,不断丰富产品管线、推进研发布局,该药品的研发与公司战略布局相吻合。本次药品增加适应症及用法用量申请获得批准,对公司本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严格控制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但药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可能受到行业政策、招标采购、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4-066

#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维图新”)及下属公司西安四维图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四维”)、合肥杰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发科技”)、北京世纪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高通”)获得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专利申请日 | 专利类型 | 专利权人 | 专利简介 |
|---|---|---|---|---|---|
| 城市道路网结构可靠性指标计算方法、系统及电子设备 | ZL202311219787.6 | 2023-09-20 | 授权发明 |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四维图新 |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城市道路网结构可靠性指标计算方法、系统及电子设备,涉及城市道路网可靠性评估技术领域。本发明通过简单线性计算方式就能够确定分析范围内的道路网结构可靠性指标,适用于大规模道路网以及全国范围的城市道路网可靠性评估。 |
| 地图采集方法及装置 | ZL201911187323.5 | 2019-11-28 | 授权发明 | 西安四维 | 本申请提供一种地图采集方法及装置。由于通过根据目标区域的原始图像,得到目标区域的矢量化电子地图,矢量化电子地图包括原始图像的线状轮廓和/或面状轮廓,然后对原始图像的线状轮廓和/或面状轮廓设置矢量化电子地图的属性信息,实现了对目标区域的地图采集,并且提高了目标区域的地图采集效率。 |
| 交通标牌矢量化方法、系统、终端及存储介质 | ZL202110330754.3 | 2021-03-26 | 授权发明 | 西安四维 | 本申请涉及导航电子地图技术领域,尤其涉及一种交通标牌矢量化方法、系统、终端及存储介质。 |
| 一种虚拟化系统的待机、唤醒处理方法及虚拟机 | ZL202010453193.1 | 2020-05-26 | 授权发明 | 杰发科技 | 本发明提供一种虚拟化系统的待机处理方法。本发明实现针对性的待机处理,而非整个虚拟化系统一起直接进行待机,从而实现更低功耗的待机,并且在虚拟化系统唤醒时能实现快速唤醒。 |
| 一种基于道路安全指数进行最优派警的方法及系统 | ZL202111542518.4 | 2021-12-16 | 授权发明 | 济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世纪高通 | 本发明涉及一种基于道路安全指数进行最优派警的方法及系统。本发明将警力部署与道路实时安全状况相结合,使警力部署更加合理,减少事故发生量、出警时间缩短,事故伤亡处理更加及时,减少人民生命财产损失,减缓路网拥堵,节省警力。 |

上述专利的取得是公司及下属公司坚持持续创新的新成果,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助于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并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4-149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市东旭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东旭”)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次为天津东旭提供额度为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已为天津东旭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合同,为天津东旭提供额度为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担保,并为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40,582.77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1日、2024年5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5.4亿元,担保时间范围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2日、2024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天津市东旭物流有限公司:

| | | | |
|---|---|---|---|
| 成立时间 | 1999年01月19日 | 注册资本 | 5000万人民币 |
| 法定代表人 | 尹承亮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20110712830870M |
| 注册地址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新环北街74号 | |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总资产 | 179,333,630.23元 | 净资产 | 96,603,343.89元 |
| 营业收入 | 65,547,030.33元 | 净利润 | 3,738,367.16元 |

注:上述表格中财务指标均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保证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天津市东旭物流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五)保证期间:自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保证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2日、2024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40,582.7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09.58%。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通股份”)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陈哲辉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陈哲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陈哲辉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陈哲辉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其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平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张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11月28日

附件:张平先生简历

张平,男,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中级会计师。2019年5月-2021年6月任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1年7月入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子公司大连壹唯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11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11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邓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68 证券简称:海油发展 公告编号:2024-032

#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2月16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南大街8号望京凯悦酒店 悦府 1+2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16日

至2024年12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2025-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2 | 关于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3 |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4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非累积投票议案第1、3项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第2、4项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2、特别决议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968 | 海油发展 | 2024/12/11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时应出示身份证明。如果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授权的人士应出示其法人之董事会或其他决策机构委任该人士出席会议的决议的复印件方可出席现场会议。

(二)欲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应当于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或之前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将拟出席现场会议的回条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海油发展【送达地址参见六、其他事项的第(一)条】。为便于股东参会,股东或其代理人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4528003

传真号码:010-84525164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小街6号

邮政编码:100027

(二)会议注意事项

1. 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2. 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一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2025-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2 | 关于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3 |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4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4-083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5日、11月26日、11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2024年11月28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幅度较大;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5日至2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述情况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发布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2024年11月28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股票交易市场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情况说明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024年11月26日至2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出现涨停,股价波动幅度较大,公司股价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披露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82),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9,579,904.16元,同比下降34.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6,146,075.78元,同比下滑9.98%,公司前三季度仍处于亏损状态。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4-084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科达转债”交易价格于2024年11月26日、11月27日、11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截至2024年11月28日,“科达转债”收盘价格为165.79元/张,债券面值100元/张,转股价值158.96元,转股溢价率4.30%。近期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波动幅度较大。

● 经公司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核实,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58号”文核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公开发行了51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51,600.00万元,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0.4%、第二年为0.8%、第三年为1%、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2%、第六年为3%。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87号文同意,公司公开发行的51,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4月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科达转债”,债券代码:113569)。

二、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科达转债”交易价格于2024年11月26日、11月27日、11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函询了本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近期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股份回购、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资产注入、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可转债的情形;公司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交易风险提示

“科达转债”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截至2024年11月28日,“科达转债”收盘价格为165.79元/张,债券面值100元/张,转股价值158.96元,转股溢价率4.30%。近期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波动幅度较大。

(二)公司生产经营风险

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9,579,904.16元,同比下降34.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6,146,075.78元,同比下滑9.9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经公开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弘元绿能 公告编号:2024-073

#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种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金额:11,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本次现金管理受到市场波动影响预期收益。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现金管理金额:11,000万元。

(三)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9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6月9日采取优先配售和公开发行的方式向股东和社会公众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65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期限为6年,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6,500万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0,464,622.64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54,535,377.3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27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四)现金管理方式

1、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7308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11,000 | 0.85%-2.20% | 23.38-60.50 | 90天 | 保本浮动收益 | 否 |

注:预计收益为根据预计年化收益率测算

2、现金管理产品合同主要条款

| | |
|---|---|
| 产品名称 |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7308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 收益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投资主体 |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
| 起息日 | 2024年11月27日 |
| 到期日 | 2025年2月27日 |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本产品保底收益率0.85%,浮动收益率为0%或1.15%(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35%(高档浮动收益率)。中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中档浮动收益率,高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高档浮动收益率。期初价格为2024年11月29日北京时间14点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上限价格为“期初价格×104.94%”,下限价格为“期初价格×90.75%”,观察价格为产品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如果观察价格小于下限价格,兑付保底收益率;如果观察价格大于等于下限价格且小于上限价格,兑付中档收益率;如果观察价格大于等于上限价格,兑付高档收益率。 |
| 投资金额 | 11,000万元 |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次有权机构批准做出新的决议前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本次现金管理受到市场波动影响预期收益。

(二)风控措施

1、公司相关部门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与核实。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12月 |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 |
|---|---|---|
| 资产总额 | 2,938,219.02 | 3,211,884.69 |
| 负债总额 | 1,736,107.62 | 1,916,713.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202,111.40 | 1,295,171.5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9,106.01 | 10,082.81 |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625,924.26万元,本次现金管理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76%。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周转需要。公司委托的理财产品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以年度审计的结果为准。

五、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银行理财产品 | 11,000 | - | - | 11,000 |
| 合计 | | 11,000 | - | - | 11,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11,000 |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0.92 | |
|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0.00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11,000 |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39,000 | |
| 总理财额度 | | | | 50,000 | |

特此公告。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24-070

#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铜业”)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本次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鑫科铜业提供担保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鑫科材料实际为鑫科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4,326万元(含此次签订的担保合同人民币5,000万元)。

2、本次鑫科材料孙公司安徽鑫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鸿电缆”)为鑫科铜业提供担保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鑫鸿电缆实际为鑫科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000万元(含此次签订的担保合同人民币5,000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85,326万元(含此次签订的担保合同合计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的135.44%。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2024年11月2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中行芜湖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鑫科铜业与中行芜湖分行同日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编号:2024年芜中银额字043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保